

##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組織章程修訂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5 日(星期三)下午 18 時 30 分至 21 時 0 分

地點：蘭潭校區學生活動中心 2 樓第 1 會議室

主席：張景行組長

記錄：林季盈

出席者：如簽到表

### 壹、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案由：本次學生會組織章程修訂會議之主席人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國立嘉義大學學生會組織章程」第 32 條之規定，本章程之修改應由三校區學生會會長或議長聯署，並諮請學校相關單位召集會議為之。
- 二、103 學年第 6 次學生會組織章程修改委員會會議決議以本次會議紀錄及簽到表作為修法連署證明，諮請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召開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組織章程修訂會議。103 學年第 6 次學生會組織章程修改委員會會議紀錄(節錄)及簽到表如附件一。

決議：請課外活動指導組張景行組長擔任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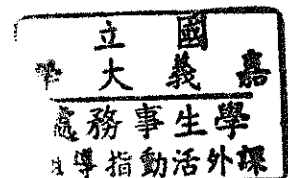
#### 提案二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學生會組織章程」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修正案條文及修正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二。

決議：修正後通過。

貳、散會：21 時 0 分



# 國立嘉義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組織章程修訂會議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簽到表

時間:104 年 3 月 5 日下午 18 時 30 分

地點:蘭潭校區學生活動中心 2 樓第 1 會議室

姓名	簽到
課外活動組 張景行組長	張景行
民雄學務組 吳光曜組長	吳光曜
課外活動組 林季盈輔導員	林季盈
民雄學務組 游碧華組員	
蘭潭學生會會長	廖俊真
蘭潭學生議會議長	史年發
蘭潭學生議會副議長	呂直政
新民學生會會長	陳信舟 (代)
新民學生議會議長	林依瑾
新民學生議會副議長	張慈恩 (代)
民雄學生會會長	簡維廷 (代)
民雄學生議會議長	吳浩瑤 (代)
民雄學生議會副議長	劉高志